沙县区乡镇生活污水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二次招标) 流标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E3504270401100439003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沙县区乡镇生活污水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二次招标)，建设地点位于沙县区高砂镇、大洛镇、郑湖乡、南霞乡、湖源乡等 5 个乡镇，采用采购、施工 +运维（PC+O）模式。 建设部分招标控制价 2993.4317 万元；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费用单价最高限价 1.2 元 / 吨；管径 200 及以上污水管网运维费单价最高限价 1.1 万元 /(公里·年)，本项目委托运营期限 10 年。 本项目由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招标人，福建省明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于 2026 年 09 月 30 日 09:00 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9:00 在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文件。

二、开标评标情况

本项目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开标地点：三明市沙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至投标截止时间，共收到 3 家单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组成（专家1、专家2、肖专家3、专家4、专家5），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B 类开展评审工作。

评审过程中，其中1 家投标人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费用单价报价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的 90%，依据招标文件报价评审规则，该投标人投标被否决。经评审后，有效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 根据招标文件第 6.3.2.10 条款约定：通过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3 家 (不含 3 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评审，一致作出否决全部投标的评审结论，本项目二次招标流标。

三、流标原因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否决全部投标，本项目流标。

四、公示期限

本流标公示自发布之日起公示3 个工作日。投标人如对本公示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投标监督机构提出。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小余
联系电话：05985824467
地址：沙县区建设大厦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明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吴慧珍
联系电话：05985865709
地址：沙县区建设大厦 5 楼
监督机构：三明市沙县区发展和改革局、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5985841453、05985824467